



王晶 著

第一部

实话三国史



山东大学出版社

王晶 著

第二部

实话三国史

山东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实话三国史. 第1部/王晶著.

—济南:山东大学出版社, 2010. 3

ISBN 978-7-5607-4050-8

I. ①实...

II. ①王...

III. ①中国—古代史—三国时代

IV. ①K23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30701 号

实话三国史(第一部)

王晶 著

出版发行	山东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山东省济南市山大南路 27 号(250100)
印 刷	济南铁路印刷厂
规 格	880×1230 毫米(1/32)
印 张	7.75
字 数	201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3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6.00 元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自序

三国历史可谓家喻户晓，妇孺皆知，这在很大程度上要归功于罗贯中。然而，《三国演义》毕竟是文学作品。我们是否想过，这些经过艺术加工的精彩故事和人物形象，与真实的历史有什么不同之处呢？下面就让我们共同去探究曾经上演的那一幕幕波澜壮阔而又扑朔迷离的历史吧！

本书内容共六章，且前加总论之部分。总论主要说明东汉末年社会状况，总领各章节。第一章介绍汉末各地起义及反抗活动；第二章介绍诸武装势力的混战和割据过程；第三章介绍曹操的发展与其逐渐统一北方的历程，此章为本书重心；第四章主要介绍孙、刘集团的兴起及鼎足局面的形成；第五章重点介绍魏、蜀、吴三方政治、经济等诸领域的情况，以及三国的相互关系；第六章介绍三国相继消亡，至西晋建立政权，统一全国。

本书最显著的特征在于其新颖性，笔者力求运用新的史学理念、方法及记述形式进行撰述，以求有所发明。其亦为笔者立意的思想指导和基础。当然，在此需说明的是，文中不少观点及对于学术问题的看法并非笔者首发，乃是受诸前辈史学家、学者研究之启迪，实不敢独占其功。文中相关引用，均已注明出处。除新颖性外，全书总体特征还具体包括如下四个方面：

其一，记述方式上的创新。全书以时间为发展线索叙述历史，史实与时间、空间紧密结合。但以此法记述，往往一事跨数章才得全貌。故而，本书同时又以历史人物的活动为中心进行介绍，



以体现人物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这样，全书既为对该段历史的讲说，又是对相关历史人物的研究。再有，本书还着重突出重大历史事件。譬如，对官渡、赤壁等战役，都逐一加以介绍。如此，综合纪传、编年、纪事本末三类撰史体裁，以时间为纵轴，考述具体一时期诸多人物、事件，以期在纵横交错中窥见历史。其二，通俗性与学术性统一。本书总体上史论结合，学术中可见通俗，通俗中亦有学术。为了真实反映历史，书中所引史料一般采用原文记之。但考虑到阅读起来恐有不便，故引文之后通常稍作解释。其三，运用文学语言表述历史，以增强可读性。其四，全书不但对重要历史人物进行详述，对次要人物也有所涉及和介绍。

总之，全书力求通过这些新的探索，对该段历史进行全方位、多角度、深层次的考述，以全景式地展现汉末三国之历史。

笔者将本书美其名曰《实话三国史》，实恐引发微辞。其前提是“三国史”，此为历史，这毋庸置疑。然而，它的确又不完全等同于历史，只可认定是一定史学意义上之“三国史”。至于能否达致笔者自擂之“实话”，则一切寄诸广大读者朋友。



2010年3月



目 录

自序	(1)
总论——东汉末年社会状态	
第一章 风起云涌	(12)
第一节 张角与黄巾起义	(12)
一、道教的产生和组织起义	(12)
二、起义爆发及其评价	(17)
第二节 五斗米教起义及其政权建立	(20)
第三节 张燕与“黑山”军起义	(24)
第四节 凉州地区起义与民族矛盾的加剧	(27)
第二章 中原逐鹿	(33)
第一节 董卓擅政及其同吕布的复杂关系	(33)
一、董卓发迹和凉州集团的兴起	(33)
二、外、宦交恶及董卓入京	(43)
三、董卓擅权及其暴行	(53)
四、祸起萧墙与董卓之死	(59)
第二节 征讨董卓和关东军的迅速瓦解	(67)
第三节 公孙瓒与刘虞的幽州斗争	(75)
第四节 袁绍的兴起与发展壮大	(84)
一、夺取冀州	(84)



二、公孙瓒之死与袁绍兼据四州	(91)
第五节 关中地区的混战	(101)
第六节 袁术的兴亡与诸多势力的复杂关系	(107)
一、错综复杂的关系	(107)
二、袁术之死及其评价	(133)
第三章 北方一统	(141)
第一节 崭露头角的曹操	(141)
一、众说纷纭的家世及其影响	(141)
二、曹操早期仕途活动介绍及微论	(149)
第二节 曹操与兗州	(154)
一、曹、袁政治关系始谈	(154)
二、占据兗州与巩固地盘	(156)
三、两次进攻徐州	(163)
四、曹操兗州平叛	(166)
五、再谈兗州保卫战及曹、袁关系	(172)
第三节 论士族阶层与曹操发展	(177)
一、士族地主演进的特征及其影响	(177)
二、平定兗州与世家大族的关系	(185)
第四节 “奉天子以令不臣”	(188)
第五节 征讨张绣与吕布	(196)
第六节 曹、袁官渡一决雌雄	(203)
第七节 曹操统一北方	(223)
一、克平四州	(223)
二、北征乌桓	(234)
主要参考文献	(240)



总 论

东汉末年社会状态



三国鼎立，即魏、蜀、吴三分天下局面的形成，是离不开汉末历史这个大背景的。它源自东汉末年的分裂与动荡。因而，欲了解三国历史，首先要搞清东汉末年时期的社会状态，从中探寻由统一到分裂的历史原委。这也是我们能够更加全面、清晰地把握三国历史所做的必要事情。

东汉王朝的开创者光武帝刘秀，依靠豪强地主建立了政权。豪强出现的根源在于土地兼并的日益严重。从起因看，由于受诸多因素的影响，封建土地占有权的关系相对不固定。买卖土地是合法的，两汉史籍中有很多关于田产买卖之事例。譬如，《史记·萧相国世家》：“相国贱强买民田宅数千万。”同书《司马相如传》：“买田宅，为富人。”《汉书·贡禹传》：“臣卖田百亩，以供车马。”同书《张禹传》：“及富贵多买田，至四百顷。”《后汉书·马防传》：“皆买京师膏腴美田。”同书《崔寔传》：“剽卖田宅，起冢塋立碑颂。”又《资治通鉴》卷四三：“（吴）汉尝出征，妻子在后买田业。”

封建土地私有制的深入发展是土地兼并发生的根源，这也是进入封建社会必然出现的产物。豪强在西汉武帝时期已经发展成为地主阶级中的新型地主，即豪强地主。随着土地兼并的逐渐盛



行，各地方都出现了大小不一的豪强地主。他们占有大量私有田产，将土地假民耕种，从而将贫民和破产自耕农固定于土地之上，对其进行役使。譬如，《汉书·宁成传》：“贳贷破田千余顷，假贫民，役使数千家，数年会赦，致产数千万。”又《后汉书·马援传》：“遂亡命北地，遇赦，因留牧畜，宾客多归附者，遂役属数百家。”

土地兼并问题的严重化导致了土地的相对高度集中，衍生出了田庄式的生产方式。东汉时期，豪强地主通常采用田庄经营土地。他们在田庄中从事各种生产，具有较强的自给自足性。田庄的劳动者与田庄主形成了严格的人身依附关系。他们不但要从事繁重的劳动生产，而且还要承担军事义务，成为豪强庄主的私人武装。从东汉崔寔《四民月令》所载“顺阳习射，以备不虞”之语可知，田庄内的劳动者要定期进行军事训练。豪强地主的田庄筑有壁垒，并设有“兵弩器械”（《水经注·比水注》引《续汉书》）之类的武器装备。豪强地主拥有私人武装的初衷主要是为了进行防御和防备田庄中农民滋事反抗。在国家机器正常运作的情况下，他们还不至于对中央构成大的威胁，但为后来的割据动荡埋下了隐患。治秦汉史专家田余庆先生强调：“在特定条件下，豪强部曲也可以转化为政治上的割据势力，东汉末年就是如此。”

（田余庆《秦汉魏晋史探微》，第 83 页）

光武帝刘秀得到豪强地主的支持帮助才建立了东汉政权，于是，开国功臣与贵族王公形成了一个强大的豪强集团。朝廷中的重要官职大都从这个集团中选取，皇室选取婚姻对象也基本在这个集团范围之内，这就使得豪强地主在政治上也享有很大的权力。由于东汉王朝的姑息纵容政策，加上自身的发展，豪强势力在东汉中后期空前强大，乡民“宁负二千石，无负豪大家”（《汉书·严延年传》），可见当时豪强盛强之状。而中央集权大为削弱，豪



强逐渐发展成为东汉末年的地方割据势力。

东汉中期以后，在中央形成了外戚、宦官两大政治集团以及官僚士人集团的倾轧格局，政治日益腐败，其中尤以外戚和宦官之间的斗争为甚。外戚、宦官及官僚集团同是地主，都是剥削者，拥有大量田地，盘剥压迫广大劳动人民，其中就不乏权势强盛的豪强地主者。虽然同为地主阶级，却分属于不同的阶层，代表着不同的政治利益，他们之间仍然存在着尖锐的矛盾。因而，统治阶级内部之间争夺统治权的斗争在东汉王朝中期之后上升为这一时期的主要矛盾和利益冲突的表现特征。田余庆先生在其《秦汉魏晋史探微》中对此也谈到了同样的观点：“为了争夺权力和财富，外戚、宦官和以世家大族为主体的官僚士大夫，三者之间又斗争又勾结，大闹了几十年。”（田余庆《秦汉魏晋史探微》，第145~146页）

外戚指皇帝母亲家族或妻子家族的人。在父系家庭中，为了显示尊卑与亲疏关系，便将父亲家族称为“皇亲国戚”，而将母亲（妻子）家族加以“外”字，称为“外戚”，以示区别。因为自父系家庭确立以来，父系家族的亲属是自己的家人，而母亲家族的亲属却不为同一家人。夫妻之间，妻子嫁丈夫后即为丈夫家人，其原来的家族被排斥在家庭体系之外。也正是基于此，史学大师吕思勉先生解释说：“外戚二字，正是一个意义，就是指不是一家的亲属。”（吕思勉《吕著三国史话》，第16页）

宦官，原是古代的一种官职，至东汉光武帝之后，宦官就多指被阉割的人了。《后汉书·宦者传》中载：“（光武）中兴之初，宦者悉用阉人，不复杂调它士。”由此可推断在此之前宦官并非一定就是被阉割的人。光武帝并在宫内设中常侍、中黄门、小黄门等职位，由宦官充任。掌管传达皇帝的口谕，阅览尚书上呈的奏折，具有一定的政治地位和参政能力。



外戚和宦官之间的斗争开始于汉章帝之后。汉章和二年（88年），汉章帝殂，十岁的和帝即位。从和帝起，东汉中后期即位的皇帝大都年幼，不能临朝亲政，通常是由太后听政。太后依靠自己的家族父兄来协助，予其要职，操纵军政大权，他们便是外戚。和帝即位后就由“（窦）太后临朝，（窦）宪以侍中，内干机密，出宣诏命。肃宗遗诏以笃为虎贲中郎将，笃弟景、瑰并中常侍，于是兄弟皆在亲要之地”（《后汉书·窦融传》）。于是，外戚把持朝政的时期到来了。当皇帝成年亲政时，握有至上皇权的外戚自然不肯交权，而皇帝又无足够的力量与其抗衡。这时，皇帝便依靠身边的宦官夺回政权。在外戚总揽大权的情况下，皇帝正是利用宦官的力量同外戚对抗，通过发动政变来取得统治权的。

汉和帝永元四年（92年），据《资治通鉴》卷四八记载，汉和帝同宦官郑众密谋，“诏执金吾、五校尉勒兵屯卫南、北宫，闭城门”发动政变，遣窦氏兄弟“宪、笃、景到国，皆迫令自杀”。同书载宦官郑众“迁大长秋”，帝“常与之议论政事，宦官用权自此始矣”。这样，皇帝所宠信的宦官便也得到了很大的权力。

自此，外戚与宦官两大政治集团对峙的局面正式形成。双方互相明争暗斗，势力此消彼长，轮番执政。此时的皇帝根本无法左右朝政。《后汉书·宦者传》记载，汉灵帝甚至言“张常侍是我公，赵常侍是我母”。皇位传承频繁，两股政治势力的交锋日益激烈。就这样，外戚和宦官的斗争一直持续到汉灵帝中平六年（189年），在这一年里两股势力进行了最后一次交战。同年，汉灵帝卒，少帝刘辩即皇位。何太后临朝，大将军何进参考尚事。八月，宦官首先发难，中常侍张让、段珪“因许以太后诏召进，入坐省阁”，随之尚方监渠穆“拔剑斩（何）进于嘉德殿前”。（《资治通鉴》卷五九）最终的结果，借用历史学家范文澜先生的话讲，“罪孽深重的外戚和宦官一起消灭了”，“东汉的朝廷实际上也消灭



了”。（范文澜《中国通史简编》，第 151 页）

官僚阶层是封建社会地主阶级的政治代表，而士人即为封建时代读书做官之人。士人作为一股后备力量是官僚阶层的基础。因而，只有保障士人群体的良好发展，才可能巩固官僚阶层，维护国家机器的正常运转。光武帝刘秀深知其中的利害关系，“特别提倡讲经论理，从儒生中选择统治人才”（翦伯赞《中国史纲要》，第 123 页）。东汉以察举、征辟为士人出仕的主要途径。察举制是指地方郡守每年按每二十万人举孝廉一人的比例，荐举若干人到朝廷，经考试通过后分派官职。征辟制是指“三公”及二千石以上的官僚根据具体情况选招士人作为自己的幕僚掾属。

察举、征辟制都是以儒家理论和道德规范来衡量士人入仕的标准。因而，欲入仕者必须是通晓儒家经学并被举荐为孝廉的士人。被察举、征辟的士人成为了举主、府主的门生、故吏，形成了强烈的依附关系。门生、故吏对举主、府主感恩戴德，“常怀知遇之感，因而有报恩和尽忠的道德上的义务”（马植杰《三国史》，第 6 页），达到“怀丈夫之容而袭婢妾之态，或奉货而行赂，以自固结”（徐幹《中论·譴交》）的程度。更有甚者，故主死后，需以臣子、儿子的身份治丧服孝。如清人赵翼《廿二史劄记》卷五中载：“李恂为太守李鸿功曹，而州辟恂为从事。会鸿卒，恂不应州命，而送鸿丧归葬，持丧三年。”

察举、征辟制的选官途径对于人才的选拔无疑是有着积极意义的，但在实际操作中却难以达到预期的效果。察举制往往成为豪强权贵网罗党羽、培养心腹的有效手段。王符在《潜夫论·昌言》中道：“豪门世族，亲其党类，用其私人，内充京师，外布列郡，颠其贤愚，贸易选举。”征辟制的实行使得官僚能够更加直接地结党营私。众多士人为了利禄，也主动地依附在官僚门下。清人赵翼谈到：“汉时长官得自置吏之制，而为所置者辄有君臣之



分。”（《陔余丛考》）这样就容易形成多元化的君臣关系。史学大师钱穆先生在其《国史大纲》中对此也解释说：“因郡吏由太守自辟，故郡吏对太守，其名分亦自如君臣。”（钱穆《国史大纲》，第176页）东汉中后期的这种多元化的忠君观念，势必将某些政治小团体之私利置于中央政府权益之上，这样便助长了地方权力的膨胀，对于加强中央集权是不利的，也不利于巩固国家的统一。

察举、征辟制的实行，使得东汉经学极为兴盛。经学即将儒家经典作为研究对象的专门学问。由于入仕的条件必须是通晓经学，因而出现了一批士大夫累世专攻经学的情况。这些士人通过经学入仕，进而成为累世公卿的豪家大族。为官之后，再由察举、征辟来广植门生、故吏。譬如，以世传孟氏《易》学著称的汝南袁氏，自袁安之后，四世之中居三公者达五人，时有“袁氏数恩四世，门生故吏遍于天下”（《后汉书·袁绍传》）之称。这样，官僚阶层自中央到地方都逐步强大起来，并在东汉后期从以外戚为代表的豪强地主中独立出来，在社会中成为一种特殊的新兴地主阶层。这个新兴阶层即为士族。马植杰先生指出：“到东汉后期，士人阶层已不只是达官贵人的攀附者，而俨然成为一支具有广泛社会基础的政治力量了。”（马植杰《三国史》，第5~6页）

事实上，此新兴地主阶层的衍生变化情况极为复杂，研究该问题的工作已超出了本书的讨论范围。简而言之，士族是从地主阶级内部官僚阶层逐步形成的世代读书做官的大族。士族地主本身就是大地主。史学大师陈寅恪先生谈到：“汉、魏主要的士大夫，其出身大抵为地方豪族。”（陈寅恪《魏晋南北朝史讲演录》，第4页）在经济、政治、文化学术各方面均享有特权，亦称“世族”。关于这一新兴地主的称谓，历来说法不一。毛汉光先生在《中国中古社会史论》一书中所辑录的士族称谓就达二十余种。其中比较通用的说法有“世族”、“世家”、“门阀”、“阀阅”、“高门



大族”等。他们拥有很大的财富和势力，以世代读书做官成为极其显贵之家，在政治上享有绝对权力。保障士族地主阶级政治利益的就是后来的“九品中正制”或“九品官人法”。陈寅恪先生言：“西晋的门选制度或者说九品中正制度，使世族贵戚子弟做官得到了保证。”（陈寅恪《魏晋南北朝史讲演录》，第21页）有了这一保障，士族地主就可以世代为官，进而垄断整个官僚系统。魏晋时期的统治阶级代表就是士族地主，其政治制度为士族制度，也称“门阀制度”。需要强调的是，这一新兴社会地主阶层在汉末与魏晋时期所呈现的状态是有着一定区别的，田余庆先生将此新兴阶层的发展过程“以汉魏之际作为分界线”（田余庆《东晋门阀政治》，第287页），并在其前冠以“世家大族”，其后才正式称为“士族”。我们所探讨的只限于其初始阶段，即东汉三国时期。

这一新兴社会阶层的存在与发展对于汉末魏晋南北朝历史的进程产生了重大影响，处于其中的三国时期便与此有着密切的关联。甚至说，它在一定程度上决定着三足鼎立之形成以及灭亡。关于这些问题和情况都是本书探讨的重点，在之后的章节中会相继解释、分析。

在士族地主还没有发展形成之前，官僚士人阶层对于外戚豪强有一定的依附性。这不仅是由于此官僚集团的力量不够强大，而且还由于东汉自外戚专权之后，中央与地方的重要官职很大程度上是外戚及其亲属党徒充任的。故而其不得不暂时依附外戚贵族之下。不过，在此时面临的更重要问题是宦官权力的日益膨胀。宦官一旦把持权柄，便自结成朋党，其党羽亲信更是肆无忌惮，胡作非为，鱼肉平民。宦官单超等五人被称为“五侯”，《后汉书·宦者传》说他们“兄弟姻戚，皆宰州临郡，辜较百姓，与盗贼无异”。宦官苏康与管霸“用事于内，遂固天下良田美业，山林湖泽，民庶穷困，州郡累气”（《后汉书·党锢传》）。宦官当权对



于官僚士人阶层的关键性影响是，阻碍了士人入仕的途径，“州郡牧守承顺风旨，辟召选举，释贤举愚”（《后汉书·宦者传》）。丧失了仕途升迁之路，即意味着没有了利益，这是官僚士人所不可容忍的。宦官得势后的黑暗统治及政权的日渐腐败，使得士人对其更加痛恨。

官僚士人阶层同宦官的斗争始于公元121年。这一年，汉安帝联合宦官诛杀了外戚邓骘集团，并录用宦官党徒为官。大官僚杨震认为这是“白黑混淆，清浊同源”（《后汉书·杨震传》），开始了同宦官的斗争。他们主要利用社会舆论作为反抗的手段。东汉中期之后，官僚士人阶层中兴起了一股品评人物之风，称为“清议”。清议中的典型代表是“月旦评”。月旦评，即每月初一进行品评人物、论士谈学的活动。《后汉书·许劭传》载：“初，（许）劭与靖俱有高名，好共核论乡党人物，每月辄更其品题，故汝南俗有月旦评焉。”汝南的许劭、许靖兄弟以善品评人物著称，被誉为天下名士。月旦评褒贬当时人物，造成的社会舆论力量非常大，甚至能够左右人士的仕途前景。清人王鸣盛《十七史商榷》卷四〇《州郡中正》中语：“大约汉末名士互相品题，遂成风气，于是朝廷用人，率多采之。”之后，盛行一时的清议品评之风转为了公开抨击朝政、直接同宦官斗争的手段。汉安帝、顺帝为了笼络经学儒生，极大地扩充了太学。顺帝时，太学生（太学中的儒生，通常出身于地主阶级，同是官僚体系中的后备力量）达到了三万余名。于是，以太学生为清议中心，在官僚士大夫阶层中的耿直派、名士及私门学生的支持下，展开了对宦官势力的激烈争斗。

双方的斗争集中表现在两次“党锢”事件上。所谓党锢就是宦官怂恿皇帝剥夺某些同自己斗争的官僚士人的政治权利，终身不得再为官。汉桓帝延熹九年（166年），被誉为“天下楷模”的



司隶校尉李膺杀宦官张让之弟张朔。自此“诸黄门、常侍皆鞠躬屏气，休沐不敢复出宫省”（《后汉书·李膺传》）。之后，李膺又处死了宦官党羽张成，这使得宦官集团大为惊怒。他们以“养太学游士，交结诸郡生徒，更相驰驱，共为部党，诽讪朝廷，疑乱风俗”（《后汉书·党锢传》）的罪名诬告李膺，并怂恿汉桓帝下令逮捕“党人”。同年，桓帝将以名士李膺、范滂为首的二百余名党人，下狱治罪。次年，赦党人归家。但禁锢终身，不得做官。是为第一次“党锢”事件。

“党锢”事件使官僚士大夫及众多太学生与宦官集团的矛盾更为激化。此时，在外戚同宦官的较量中，外戚方面已处于劣势，势力开始削弱。官僚士人阶层的实力逐渐发展并开始从外戚豪强中独立出来。为了增强声势，被认为是名士的士大夫，分别被冠以“三君”、“八俊”、“八顾”、“八及”、“八厨”的美称，作为模范榜样。这样，对宦官的斗争空前高涨。汉桓帝永康元年（167年），桓帝卒，汉灵帝即位。次年，窦太后临朝，其父大将军窦武同官僚士大夫领袖——“不畏强御”的太傅陈蕃共掌朝政。窦武为了增强实力，重新任用被禁锢的李膺、杜密等名士。他们共同谋划铲除宦官。因计划泄露，导致失败，宦官杀害了窦武、陈蕃。汉灵帝建宁二年（169年），山阳督邮张俭告发宦官侯览，并将其财产没收充公。侯览闻后大怒，诬告张俭等“共为部党，图危社稷”（《资治通鉴》卷五七）。朝廷下令捕杀李膺、范滂等百余人。被牵连者“亦罹祸毒，其死、徙、废、禁者又六七百人”（《资治通鉴》卷五七）。是为第二次“党锢”事件。

汉灵帝熹平元年（172年）和熹平五年（176年），宦官又两次迫使皇帝禁锢官僚党人的门生、故吏及太学生。一直持续到黄巾起义爆发后，被锢党人才获释。

之后，官僚士人阶层同宦官集团的斗争仍然继续着。但是随



着东汉王朝的衰弱和腐败，这个表面庞大的王朝实际正在迅速地走向灭亡。两个集团对于统治权力的斗争，显得并不那么强烈了。在同宦官的斗争中，主体是相对忠于王朝的耿直派官僚士人及太学生，并未包含所有的力量。官僚士大夫中有的人或采取观望态度，或明哲保身。更有为了仕途前程，迎合时局，主动依附于宦官集团者。因而，斗争的最终结果并没有对官僚士人阶层造成重大的创伤，其实力反而迅速发展起来，成为了士族豪强地主。而宦官集团面临的是外戚同官僚阶层的联合攻击。势力原本有限的宦官集团，虽曾盛极一时，但距离淡出历史舞台也为时不远了。在外戚同宦官进行的最后一次较量中，已成鹬蚌之势的双方，只好让新兴的士族来作渔翁了。

外戚、宦官两大集团附带官僚士人阶层斗争的时代伴随着外戚、宦官的同归于尽而宣告结束。显而易见，在朝廷中能控制中央的就只有新兴士族地主了。士族上起大名士，下至太学生，势力范围渐渐扩大。于是，他们顺理成章地成为王朝实际统治者。然而，这时的东汉王朝实际上是名存实亡了。新兴士族地主得到的不过是一个残废的国家机器。

长达百余年之久的外戚、宦官把持朝政的局面虽然完结，但察视此时的国家，已是朝纲腐败、法令颓废、经济萧条、灾害频发、民不聊生、阶级矛盾大为激化。这百余年的历史可称为中国历史上最黑暗的时期之一。外戚、宦官的残酷统治及其肆意剥削、压榨，带来了一系列负面影响，社会发展严重滞后。这里需要指出的是，外戚与宦官之间的斗争虽然是导致东汉王朝走向衰败的主要因素，但却不能把责任完全推托于他们身上。外戚和宦官能够长期把持朝政，不是偶然的。实际上，东汉朝廷在这一时期产生了适宜外戚和宦官势力滋长的土壤。当然，这其中有一些不可改变的经济因素，但也不乏人为方面的原因。东汉朝廷在开国之

